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1月8日在北京清华科技园科技大厦C座25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公司于1月4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实到九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郭颖召集并主持。现场出席会议的董事四人，为郭颖、谢绚丽、王琰、赵晓明；通讯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五人，为陈俊、刘刚、任刚、郭秀华、罗炜。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在保障董事充分表达意见的前提下，形成如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股权投资基金减资暨重新签署合伙协议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北京华宇科创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人北京云合汇森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珠海云合汇森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五莲县财信电器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退出其在北京华宇科创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股权投资基金”）的出资并退伙，股权投资基金相应减资；同意因前述有限合伙人退伙，股权投资基金存续期到期，退出延长期内公司不再支付管理费等情况，根据最新的《私募投资基金登记备案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重新签署合伙协议。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获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股权投资基金减资暨重新签署合伙协议涉及关联交易的公告》。

●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1 票

董事刘刚对本议案投弃权票，理由：股权投资基金投资项目（北京北大英华科技有限公司）为非上市公司，没有资产评估报告本人不好判断其股权的公允价值。因此，本人对该项议案投弃权票。

公司说明：根据该笔投资最近一期未经审计的账面价值及北京北大英华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英华”）股权最近一次一级市场交易的估值测算，股权投资基金目前持有北大英华的价值均高于初始投资价值。本次公司继续持有股权投资基金份额，无论选取前述哪种测算方式，公司投资均会实现一定的保值增

值。在股权投资基金退出延长期内，公司会积极关注北大英华的业务发展情况，并敦促基金管理人（北京华宇科创私募基金投资有限公司）勤勉尽职以保障公司投资回报收益，保障全体公司股东的利益。

2. 审议通过《关于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顺应公司战略发展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的产业布局，加强公司的投资能力，实现业务稳定持续增长，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不超过 5,000 万元参与设立安徽华宇创加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工商登记核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创加股权投资基金”）。为保证本次参与设立创加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有关事项顺利高效推进，授权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具体组织实施本次参与设立创加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本次交易有关协议、协助办理工商登记手续等。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获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参与设立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1 票，弃权票 0 票

董事刘刚对本议案投反对票，理由：鉴于公司近年经营正处于过坎上坡阶段，此项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不会在短期内有助于改善公司经营情况。因此，本人对该项议案投反对票。

公司说明：公司通过参与设立 1.45 亿元（以实际募集金额为准）总规模的创加股权投资基金，可以投资上市公司不宜直接投资的先进新技术和有协同价值的新市场，作为主营业务的有效补充，有助于公司完善产业布局，为保障公司发展动能发挥积极作用。

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查意见。

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八日